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4)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45,074	32,784
銷售成本		—	(363)
毛利		45,074	32,421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4	3,328	6,831
行政開支		(11,304)	(5,67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15,454)	(15,136)

\* 僅供識別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收可換股票據內含之兌換選擇權之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	1,525
提早償還應收承付票之收益		—	64,627
提早償還應收可換股票據之收益		—	75,96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	1,574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	(106,133)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已確認減值虧損)		47,691	(4,85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14,404)
經營溢利	5	69,335	36,738
融資費用	6	—	(2,656)
除稅前溢利		69,335	34,082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5,723)	942
<b>本期間溢利</b>		<b>63,612</b>	<b>35,024</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b>		<b>63,612</b>	<b>35,024</b>
中期股息	8	—	35,198
每股盈利	9		
— 基本(二零一零年：經重列)		<b>5.69 港仙</b>	15.48 港仙
— 攤薄(二零一零年：經重列)		<b>5.69 港仙</b>	15.46 港仙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63,612	35,024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38,616)	—
應佔聯營公司匯兌儲備變動	—	(83)
本期間總全面收益	<u>24,996</u>	<u>34,94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24,996</u>	<u>34,941</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43	1,441
無形資產		382,372	334,681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65,296	53,892
		<u>448,411</u>	<u>390,014</u>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10	7,568	5,85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9,712	2,4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65,948	9,418
應收回稅項		32	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8,299	989,625
		<u>1,011,559</u>	<u>1,007,390</u>
<b>資產總值</b>		<u><u>1,459,970</u></u>	<u><u>1,397,404</u></u>
<b>股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224	11,021
儲備		1,385,813	1,333,642
<b>股權總額</b>		<u><u>1,399,037</u></u>	<u><u>1,344,663</u></u>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341	10,872
已收貿易按金		477	477
應付稅項		1,230	1,230
		<u>15,048</u>	<u>12,579</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		45,885	40,162
<b>負債總額</b>		<u><u>60,933</u></u>	<u><u>52,741</u></u>
<b>股權及負債總額</b>		<u><u>1,459,970</u></u>	<u><u>1,397,404</u></u>
<b>流動資產淨值</b>		<u><u>996,511</u></u>	<u><u>994,811</u></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u>1,444,922</u></u>	<u><u>1,384,825</u></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須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無形資產及金融工具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符一致。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以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sup>4</sup>

- <sup>1</sup>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關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此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方開始生效，惟可供提早採納。採納此準則時，準則將特別影響本集團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會計處理，原因為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與非持作交易之權益投資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僅容許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平值收益及虧損。例如，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將因此於損益表直接確認，而並非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該準則對本集團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並無影響，原因是新規定僅影響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負債。終止確認之規定轉錄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且並無變動。本集團尚未確定何時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營運分部

本集團以分部管理其業務，而分部乃由不同業務體系(產品及服務)及地區組成。本集團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時確立下列四個可呈報分部，呈報方式與提交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作資源調配及業績評估之內部呈報資料方式一致。並無營運分部獲合併組成下列可呈報分部：

- 發行分部，發行電影；
- 轉授發行權分部，轉授電影發行權；
- 提供管理服務分部，向澳門賭場委任之博彩中介人禮賓部提供管理服務；及
- 銷售金融資產分部，銷售及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中期財務報表所披露分部資料之編製方式與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用作分部業績評估及分部資源調配之資料方式一致。就此而言，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 (i)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銷售活動應佔遞延稅項、應付稅項、已收貿易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分部直接管理之計息借貸。
- (ii)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銷售及開支或在其他情況下因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者，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本期間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作資源調配及分部業績評估之本集團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發行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轉授發行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收益</b>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益	—	—	—	45,074	—	45,074
<b>業績</b>						
可呈報分部之分部業績	—	—	—	45,074	—	45,074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3,328
行政開支						(11,304)
除稅前溢利						37,098
所得稅開支						(5,7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不包括主要非現金項目)						31,375

	發行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轉授發行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主要非現金項目</b>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 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 虧損						(15,454)
—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						47,691
						<u>63,612</u>
<b>分部資產</b>	<u>403</u>	<u>—</u>	<u>90,658</u>	<u>390,342</u>	<u>978,567</u>	<u>1,459,970</u>
<b>分部負債</b>	<u>477</u>	<u>—</u>	<u>3,226</u>	<u>46,119</u>	<u>11,111</u>	<u>60,933</u>
<b>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發行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轉授發行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收益</b>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益	<u>—</u>	<u>—</u>	<u>(2,132)</u>	<u>34,916</u>	<u>—</u>	<u>32,784</u>
<b>業績</b>						
可呈報分部之分部業績	<u>—</u>	<u>—</u>	<u>(2,132)</u>	<u>34,553</u>	<u>—</u>	<u>32,421</u>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6,831
行政開支						(5,673)
融資費用						(2,65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4,404)</u>
除稅前溢利						16,519
所得稅抵免						<u>942</u>



	發行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轉授發行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不包括主要非現金項目)						17,461
<b>主要非現金項目</b>						
— 應收可換股票據內含之 兌換選擇權之公平值變動 產生之收益						1,525
— 提早償還應收承付票之收益						64,627
— 提早償還應收可換股票據之收益						75,962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之 收益						1,574
— 無形資產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4,856)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106,133)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 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 虧損						(15,136)
						<u>35,024</u>
<b>分部資產</b>	<u>1,620</u>	<u>—</u>	<u>91,325</u>	<u>339,789</u>	<u>1,113,073</u>	<u>1,545,807</u>
<b>分部負債</b>	<u>—</u>	<u>—</u>	<u>—</u>	<u>31,434</u>	<u>81,056</u>	<u>112,490</u>

**(b) 地區分部 —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	(2,132)
澳門	<u>45,074</u>	<u>34,916</u>
	<u>45,074</u>	<u>32,784</u>

#### 4.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其他收益</b>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327	232
股息收入	—	2,542
雜項收入	1	10
	<u>3,328</u>	<u>2,784</u>
<b>其他收入</b>		
以下項目之估算利息收入：		
— 應收可換股票據	—	527
— 應收承付票	—	3,520
	<u>—</u>	<u>4,047</u>
	<u>3,328</u>	<u>6,831</u>

#### 5. 經營業務溢利

經營業務溢利乃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3	211
就顧問服務以股份形式支付之開支	—	67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津貼	1,697	67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18
— 以股份形式支付之開支	—	1,639
	<u>1,697</u>	<u>1,639</u>

#### 6. 融資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付可換股票據之估算利息開支	—	2,656
	<u>—</u>	<u>2,656</u>

##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	<u>(5,723)</u>	<u>942</u>

由於本集團概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或其估計應課稅溢利已由承前估計稅務虧損全部抵銷，故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或澳門補充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零年：無)。

遞延稅項開支5,723,000港元指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二零一零年：抵免801,000港元)及應付可換股票據之估算利息開支並無遞延稅項抵免(二零一零年：抵免141,000港元)。

## 8.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每股0.03港元)。

## 9. 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u>63,612</u>	<u>35,024</u>
	<b>普通股數目</b>	
	<b>千股</b>	<b>千股</b>
		(經重列)
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118,021</b>	226,234
潛在普通股之攤薄影響：		
購股權	<u>—</u>	<u>297</u>
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b>1,118,021</b></u>	<u>226,531</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計量每股攤薄盈利並不包括本公司之未行使購股權，原因為行使本公司之未行使購股權將增加每股盈利，且具有反攤薄影響。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量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兌換應付可換股票據，原因為兌換將增加每股盈利，且具有反攤薄影響。

於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盈利時已就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之供股作出調整。

##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呈報日期，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30日	<u>7,568</u>	<u>5,859</u>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平均30日之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每股0.03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經營業績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45,07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32,784,000港元增加37%。增加乃主要由於提供管理服務業務所產生之服務費收入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為63,612,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35,024,000港元增加82%。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確認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回47,691,000港元。

由於為改善其成本結構，本集團終止經營位於信德中心之禮賓服務中心，故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錄得銷售成本。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831,000港元減少51%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28,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中國星電影集團有限公司(現稱嘉滙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已償還應收可換股票據100,000,000港元及應收承付票100,000,000港元，故並無估算利息收入所致。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扣除折舊前)為11,19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5,462,000港元增加105%。有關顯著增加乃主要由於收購之企業活動增加導致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董事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行進行之估值，重新評估本集團所持有管理服務協議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可收回金額，而鑒於服務費收入持續增長，加上澳門貴賓博彩業不斷蓬勃增長，故確認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回47,691,000港元。

由於二零一一年第二季香港股市下滑，本集團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15,454,000港元。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贖回應付可換股票據72,000,000港元，故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錄得融資費用。

本集團錄得5,723,000港元之所得稅開支，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確認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回之遞延稅項開支。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營運所產生現金、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及發行新股份，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44,663,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1,399,037,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848,29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9,625,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借貸(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分別為996,51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4,811,000港元)及67.22(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09)。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透過先舊後新配售事項按每股新股份0.135港元之價格發行220,280,000股新股份，籌集29,400,000港元(扣除開支後)。先舊後新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撥付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所公佈建議收購Adelio Holding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本公司公佈按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五股新股份之基準，以公開發售方式按每股新股份0.04港元之價格向本公司合資格股東發行不少於5,510,560,980股新股份及不多於6,619,444,395股新股份。預期公開發售將為本公司籌集不少於216,330,000港元及不多於260,680,000港元(扣除開支後)之額外資本。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撥付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所公佈建議收購Adelio Holding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公開發售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董事李雄偉先生及陳健華先生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以外之股東批准。公開發售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完成，籌得260,390,000港元(扣除開支後)。

## **重大收購**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集團簽訂不可撤回承諾以按每股新股份0.25港元之認購價認購本集團根據中國星於同日公佈之供股可享有之200,000,000股中國星新股份。200,000,000股中國星新股份之認購價為50,000,000港元。本集團作出不可撤回承諾之理由為維持其於中國星之重大持股權益水平，並促進供股籌集額外資本以鞏固中國星之資本基礎。200,000,000股中國星新股份之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

## **重大出售**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出售。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

## **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下列重大承擔：

- (a) 承擔 650,000,000 港元乃有關建議認購中國星將分兩批發行可換股債券；
- (b) 承擔 240,550,000 港元乃有關建議收購 Citadines Ashley TST (Hong Kong) Limited (「Citadines TST」) 及 Citadines Ashley TS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Citadines Management」)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
- (c) 承擔 222,600,000 港元乃有關建議收購 Adelio Holdings Limited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 **匯兌風險及對沖**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為單位。因此，本集團並無使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人數為 10 人(二零一零年：9 人)。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 1,733,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2,327,000 港元)。除基本薪金、公積金及酌情花紅外，員工福利亦包括醫療計劃及購股權。

##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無法以合理價格取得高質素影片發行，故本集團的電影發行業務並無產生收益。

鑒於市場憂慮全球經濟增長放緩，歐洲主權債務危機加劇，以及憂慮中國經濟出現硬著陸，香港股市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初表現反覆且普遍下跌。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銷售金融資產業務之減值虧損 15,454,000 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提供管理服務業務所產生服務費收入達45,07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9%。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澳門貴賓博彩收益增長強勁所致。董事相信，中國人民賭注及收入增加，刺激收益大幅增長。本集團經分析成本及利益後決定終止經營位於信德中心之禮賓服務中心，以改善其成本結構。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中國星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內容有關建議分兩批按面值認購本金額最多6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乃無抵押、按年利率8%計息及於其發行日期起計第五週年到期。可換股債券附帶其持有人權利可按經調整兌換價每股0.44港元(可予進一步調整)將其本金額兌換為中國星股份。由於中國星已透過擴展至澳門物業發展業務多元化其業務，董事認為認購可換股債券可讓本公司得以參與中國星之發展及讓本公司可更靈活地受惠於可換股債券年利率8%之利息收入，以及透過兌換部分或全部可換股債券為中國星股份而受惠於中國星股價表現造好。650,0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有條件認購協議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第一批35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完成。

為改善盈利能力及多元化收益來源，本集團透過進行以下兩項交易重新涉足物業投資業務：

- (a)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四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Citadines Ashley TST (Singapore) Pte. Ltd. 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建議收購Citadines TST及Citadines Management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現金代價為283,000,000港元。

Citadines TST之主要資產為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亞士厘道18號之「香港馨樂庭亞士厘酒店公寓」全幢(「亞士厘物業」)。Citadines Management為一間向亞士厘物業提供管理服務之公司。亞士厘物業樓高20層，建於一九九八年，總建築面積為28,338平方呎。地下至三樓指定作商店及零售用途。上層用作擁有36個單位之服務式公寓。本集團現擬持有亞士厘物業作為出租用途之長期投資。代價以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八日公佈之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 (b)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 Vartan Holdings Limited 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建議收購 Adelio Holdings Limited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現金代價為 267,600,000 港元。

Adelio Holdings Limited 之主要資產為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Rexdale Investment Limited。Rexdale Investment Limited 為物業投資公司，持有位於香港九龍觀塘道 398 號嘉域大廈之 1 樓、6 至 12 樓及 11 個車位（「觀塘物業」）。嘉域大廈為 13 層高工業大廈，建於一九八一年。觀塘物業之總建築面積為 139,412 平方呎。本集團現擬將持有觀塘物業作為以待轉售投資物業。代價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公佈之根據一般授權進行先舊後新配售事項及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兩項收購事項均須經股東批准。由於本集團正就上述公司進行妥善盡職調查及編製建議收購事項之通函，預期本公司有關批准建議收購事項之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舉行。

## 未來前景

董事相信，鑒於市場持續憂慮全球經濟增長放緩、歐洲主權債務危機加劇、美國政府之債務及虧絀問題以及憂慮中國出現硬著陸，全球股市於二零一一年餘下期間將繼續受壓。由於美國評級大幅下降，市場很可能仍然對資料極為敏感及有所波動。因此，本集團對其銷售金融資產業務之投資態度將更為審慎。

縱使澳門貴賓博彩業務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錄得 49% 增長，董事相信，中國收緊信貸市場以及全球經濟環境存在不明朗因素，下半年之貴賓博彩業務收益增長或會放緩。因此，董事預期本集團提供管理服務業務之整體表現將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錄得溫和增長。

為改善盈利能力及多元化收益來源，董事致力擴展至物業投資業務。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兩項有條件買賣協議，以收購亞士厘物業及觀塘物業。建議收購事項讓本集團得以享有短期穩定租金收入及取得長遠資本增值之機會。建議收購事項須經股東批准，預期將於本年度下半年內完成。

為擴闊其業務組合及收益來源，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向一間日本公司取得有關成立、經營及管理銷售麵條、飲品及相關日本食品之專營業務之唯一及獨家權利及主要授權。該唯一及獨家權利及主要授權為期十年，直至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止，涵蓋大中華地區。董事正在為專營業務制定營業計劃，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於需要時作出公佈。

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仔細監察營商環境，同時透過專注於其現有業務、實施審慎成本控制策略及物色潛在投資機會，持續鞏固其業務基礎，為本公司股東提供更高回報。

## 呈報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後，本集團有以下重大事項：

- (a)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Wingo Consultants Limited根據本公司與中國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訂立之有條件認購協議認購中國星發行之第一批35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
- (b)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按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五股新股份之基準，向本公司合資格股東按每股新股份0.04港元公開發售6,611,960,980股新股份已完成。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述者除外：

- (a)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李雄偉先生已接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李先生具備重要領導技巧，並於企業管理及業務發展方面具有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目前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可為本集團提供穩固及貫徹一致之領導，並使長遠業務策略之業務策劃、決策及執行更為有效；及

(b) 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董事之三分之一(或倘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超過三分之一之數)須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規定足以符合此守則條文之相關目標。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全體董事會成員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所訂標準。

### **買賣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財務資料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同意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此外，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李雄偉**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李雄偉先生、張國偉先生及陳健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澤林先生、孔慶文先生及尹成志先生。